

##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 2015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2015 年度第一次会议于 2015 年 2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以专人、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杨远林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此次修订的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现金分红机制，强化了股东回报意识，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决策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正案》。

##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4年-2016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此次修订进一步明确了分红相关条款，完善了公司的现金分红机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有利于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能实现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且兼顾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决策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4年-2016年）（修订）》。

##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将因募投项目变更节余募集资金、已完工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其募集资金专户累计银行利息收入共计 21,783.87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有效缓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压力，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该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6）。

特此公告。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七日